



大会

Distr.: General
27 July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65(a)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促进和保护
儿童权利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是依照关于儿童权利的大会第 76/147 号决议提交大会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继续向大会提交报告，说明为履行授权任务而开展的活动以及在推进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方面取得的进展。本报所述期间为 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7 月。特别代表在报告中介绍了趋势、关切问题和取得的进展。她还介绍了在提高全球认识和建立伙伴关系方面的活动信息，包括她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国际伙伴的接触情况。特别代表概述了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工作中的一些挑战和优先事项，最后提出了一系列旨在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加大保护力度的建议。

* A/77/150。



一. 导言

1. 大会第 76/147 号决议请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继续向大会和人权理事会提交报告，说明为履行任务而开展的活动，包括在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上取得的进展和依然存在的挑战。这项要求源于大会在其第 51/77 号决议中授予的任务。大会在该决议中除其他外，建议特别代表提高人们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所处困境的认识，推动收集这方面的资料，并促进国际合作，确保尊重儿童权利。

2. 根据该任务规定，同时按照大会第 76/147 号决议的要求，特别代表在本报告中介绍了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当前趋势，并概述了新出现的问题和挑战。她还着重说明了为制止和防止严重侵害行为而与冲突各方正在进行的接触，以及为提高全球认识和推动就这一问题采取行动而同广泛的行为体一道做出的努力。她还强调了武装冲突对不同性别儿童产生的影响，并提出了加强努力防止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的方法。

二. 趋势、正在出现的问题和挑战全球概览

A. 严重侵害行为的趋势

3. 跨界冲突、族群间暴力、政变和接管以及无视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导致对生活在冲突地区的儿童的保护工作继续面临挑战。2021 年，联合国总共核对了 23 982 起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其中 1 337 起发生在 2021 年之前，但直到 2021 年才得到核实。共有 19 165 名儿童(13 633 名男童，5 242 名女童，290 名性别不明)是四种影响儿童个人的严重侵害行为中至少一种的受害人或幸存者，这四种侵害行为是：招募和使用；杀害和残害行为；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绑架。

4. 2021 年经核实发生率最高的侵害行为仍然是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杀害和残害儿童，紧随其后的是拒绝人道主义准入和绑架儿童。冲突各方共招募和使用了 6 310 名儿童(5 707 名男童，603 名女童)，其中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索马里和马里核实的儿童人数最多。共有 8 070 名儿童(5 499 名男童，2 303 名女童，268 名性别不明)被杀害和致残，其中在阿富汗、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索马里和也门，冲突导致的儿童死亡率最高。儿童尤其受到爆炸性武器和战争残留物(包括简易爆炸装置、地雷和炸弹)的影响。幸存儿童往往会伴有终生残疾，如截肢、瘫痪、失明、失聪或长期创伤，并可能面临教育障碍和社会排斥。判定爆炸性武器和战争残留物造成死亡和致残事件的责任归属特别困难。

5. 2021 年增长幅度最大的侵害行为是绑架儿童，增加了 20%，有 3 459 名儿童(2 399 名男童，1 038 名女童，22 名性别不明)遭到绑架。此外，仅绑架女童事件就增加了 40%。几乎所有绑架事件都是武装团体所为，刚果民主共和国、索马里、乍得湖流域和布基纳法索的已核实绑架事件最多。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增加了 20%，1 326 名儿童(其中包括 28 名男童)受到影响。大多数性暴力事件发生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索马里、中非共和国和尼日利亚。对男女儿童实施强奸和其他

形式的性暴力侵害仍被用作战争策略，但由于保护方面的关切、害怕报复或被拒绝、污名化、法治薄弱以及缺乏适当的应对措施和服务等因素，这种情况长期以来一直未得到充分报告。

6. 学校(475 起)和医院(397 起)遭受袭击继续严重损害儿童受教育和获得保健的机会和权利，而且袭击仍然高发。经核实，马里、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阿富汗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数字最高。学校和医院被炮弹轰炸、损毁或破坏，遭到抢劫和(或)被用于军事目的，导致暂时或永久关闭。与学校和(或)医院有关的受保护人员遭到绑架、威胁、扣押、伤害甚至杀害，而 COVID-19 疫情让情况更加严峻。

7. 总体而言，与往年一样，严重侵害行为对男女儿童的影响是不同的。被招募和使用的儿童中 85%是男童，但 83%的性暴力受害者是女童。2021 年，影响男童的严重暴力行为较上年有所减少，而针对女童的杀害和残害、性暴力和绑架行为有所增加。

8. 2022 年第一季度，武装对抗、族群间冲突、军事行动、不安全和 COVID-19 大流行继续对受冲突影响的儿童造成严重后果。虽然 2022 年第一季度经核实的严重侵害行为总数略有下降，但与 2021 年最后一个季度相比，绑架案件增加率依然很高，令人关切。刚果民主共和国经核实的绑架案件数量仍然最多，其次是布基纳法索和索马里。在此期间，经核实数量最多的严重侵害行为是杀害和残害儿童，其次是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阻止向儿童提供人道援助，所有这些仍然令人严重关切。

B. 处理武装冲突对不同性别儿童产生的影响

9. 自 25 年前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开始以来，冲突局势中反复出现的有力证据表明，男童和女童的冲突经历不同。除年龄、族裔和种族等身份因素外，对于儿童以何种方式面临和遭受冲突各方的侵害和虐待，性别不平等背景和有害的社会规范起着决定性作用。儿童易受冲突相关暴力侵害的程度因社会经济规范和做法而异，对女童和男童造成不同影响，因此需要采取有区别的保护和预防对策。分析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性别层面对执行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至关重要。它不仅与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相关，而且至关重要，有助于提供信息，以便在实地开展工作、服务于严重侵害行为的幸存者及其社区的各组织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方案对策，也有助于指导宣传工作和开发适当工具以防止侵害。因此，特别代表办公室于 2021 年启动了一项关于武装冲突中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性别层面研究。

10. 2022 年 5 月发表的关于这项研究的报告除其他外指出，在武装团体和武装部队招募和使用方面，尽管男童是占绝大比例的目标，但女童也被招募和使用。该研究还表明，虽然性暴力对女童的影响超高，但男童也受到影响。在因实际上或被认为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羁押时，男童和女童都会遭受不同形式的性暴力，包括强奸和讯问期间的脱衣搜身，这往往让男性幸存者感到被阉割、无能为力和

失败。此外，数据分析表明，杀害和致残对男童的影响巨大，因为他们更容易暴露于各种风险。

11. 研究表明，监测和报告机制在收集关于六种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按性别分列的数据方面越来越有效，而且在采用敏感对待性别问题的更系统办法收集数据以及更连贯一致地分析因果驱动因素及按性别和年龄分列的风险因素方面，还有进一步余地。已查明，在国家一级和总部一级存在报告不足或报告有偏向、能力不足(时间、专门知识和资源不足)和缺乏系统性支持，这些问题是进一步挑战。此外，尽管在按性别分列侵害行为方面取得了不可否认的进展，但对于集体侵害行为，按性别分列仍然是一个特别挑战。

12. 必须认识到，不论什么性别的儿童在冲突中都可能面临任何形式的侵害，因为冲突涉及社会、政治、经济、环境和安全问题等复杂因素，对严重侵害行为进行性别分析时必须考虑到这些问题，并且需要了解性别成见及与每个侵害行为有关的复杂因素如何加剧风险。例如，植根于有害文化规范和态度的攻击尤其把女童教育作为攻击目标。

13. 报告强调指出，为了应对已查明的挑战，需要为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提供手段，以便有系统地将性别平等纳入其工作。为此目的，作为第一步，特别代表办公室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将根据研究报告查明的结果，向国家任务组提供性别分析培训。此外，还建议在国家任务组内任命一名性别问题专家，就这一专题提供系统指导。研究结果得出的结论是，将性别视角纳入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执行工作，将有助于更好地审查隐形的性别规范和偏见如何影响儿童保护，并为监测和报告机制提供机会，以增强情境针对性和对不同人口组别的包容性。

三. 对加强努力防止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的前瞻性看法

14. 在世界许多区域，儿童在冲突和暴力中成长，面临社会经济和政治困境以及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中长期影响。特别代表办公室就疫情对武装冲突局势中侵害儿童行为的影响进行的追踪研究(报告即将提交)发现，经济活动中断和学校关闭已将数百万儿童推向极端逆境，迫使他们求助于有害的应对机制。公共服务和人道援助的缩减加剧了这一严峻局势，在许多情况下，这也让武装团体得以扩大并对其新领地施加影响，从而导致儿童遭受更严重的暴力。尽管往往还有其他因素在起作用，但无数儿童被迫从事危险和(或)剥削性工作，包括在武装团体中工作，因而更容易受到严重侵害。其他儿童最终流落街头，面临相似风险。

15. 当前疫情和未来大流行病以及持续的暴力和危险全都导致儿童更加脆弱，为应对这些因素给儿童造成的风险，至关重要的是投资于预警和预防行动，并拟订新的创造性备灾措施，以防止严重侵害行为。这些措施可包括制定预防计划和建设地方行为者的能力，从而以更有利于立即提供儿童保护的方式，安全地查明并向有关的儿童保护协调人报告严重侵害行为。总的来说，需要制定一项协调一致的计划或战略，将不同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举措结合起来，以便提供一种整体办法，应对受冲突和暴力影响的儿童面临的挑战，而 COVID-19 放大了这些挑战。

16. 过去 25 年来，国际社会的集体行动对儿童产生了重大影响，改变了冲突各方在实地的规范和做法。一个有凝聚力的计划将有助于进一步放大这些集体影响，并将包含关于最佳做法、应制定的立法和规范的建议，以更好地保护武装冲突局势中的儿童，并及早防止侵害行为发生，从而将大会、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会员国更广泛工作中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各种要素统一起来，并考虑到关键主题，如重返社会、教育、预警和国家立法以及其他相关主题，重点解决武装冲突中儿童的困境。最后，为了加强国家、次区域和区域的预防和保护能力，联合国可以利用其技术资源，并通过发展可部署的能力和加强整个系统的协作来利用这些资源。

四. 与冲突各方的对话、行动计划和承诺

A. 处理政府军严重侵害儿童行为

17. 中非共和国政府制定部际计划以执行《儿童保护法》。2022 年 3 月，Maxime Jeoffroy Eli Mokom Gawaka 因国际刑事法院的逮捕令而被移交给国际刑事法院。Mokom 先生涉嫌应对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负责，包括招募 15 岁以下儿童并利用他们积极参与敌对行动，据称这些罪行至少在 2013 年 12 月 5 日至 2014 年 12 月期间发生在中非共和国多个地点。

18. 在哥伦比亚，政府继续适用 2021 年 1 月启动的一项战略，目的是在地方一级执行关于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对儿童实施性暴力的政策。继续在 209 个市镇实施这一题为“为我加盟”的方案，旨在防止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共有 180 名脱离武装团体的儿童(126 名男童，54 名女童)进入哥伦比亚家庭福利研究所的保护方案，后者向哥伦比亚武装部队提供了儿童权利培训。

19.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在联合国支持下继续实施筛查机制，防止安全部队招募儿童。至少有 13 名刚果武装部队人员、1 名刚果国家警察人员和自由独立刚果爱国者联盟 1 名人员被判犯有危害儿童罪，包括招募和使用、性暴力侵害以及杀害和残害儿童，被判处 10 年以上监禁。

20. 在伊拉克，政府和联合国就人民动员力量可能签署一项关于招募和使用儿童问题的行动计划深化了对话。《雅兹迪女性幸存者法》的通过是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政府从叙利亚的霍尔营地遣返了共计 336 个伊拉克家庭，包括 858 名儿童，另有 223 名儿童从伊拉克遣返原籍国。

21. 在马里，过渡政府和联合国努力在联合国与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之间建立一个框架，以处理后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联合国还继续向有关司法当局进行宣传，以确保充分执行 2013 年《关于释放和移交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儿童的议定书》。

22. 在尼日利亚，2022 年 1 月，博尔诺州州长签署了一项儿童权利法案，使之成为法律。新法律为保护儿童免遭招募和使用以及其他形式的暴力和剥削提供了法律框架。

23. 在菲律宾，联合国继续支持该国政府努力加强对儿童的保护。2021 年 6 月，菲律宾国家警察发布儿童保护政策，其中纳入了《对武装冲突局势中儿童特别保护法》(共和国第 11188 号法)及其相关议定书的规定，目的是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政府对共计 3 139 名儿童保护行为者进行了关于该法及其议定书的培训。2021 年，棉兰老穆斯林邦萨摩洛自治区将武装冲突局势中的儿童保护问题纳入《邦萨摩洛儿童法》。

24. 在索马里，朱巴兰州当局和希尔沙贝尔临时行政当局在联合国支持下设立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分组，以支持执行联邦政府与联合国签署的 2012 年制止和防止招募、使用、杀害和残害儿童行动计划以及相关的 2019 年路线图，该路线图也是与联合国共同签署。

25. 在南苏丹，政府继续执行《2020 年制止和防止一切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综合行动计划》，特别是为此提供更多机会接受联合国进行的年龄筛查。2022 年 5 月，政府和联合国在南苏丹组织了一次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全国会议，特别代表参加了会议。

26. 在苏丹，联合国、过渡政府和《苏丹和平朱巴协议》签署方之间持续对话，在 2021 年 12 月通过了一份基于政府 2016 年行动计划制定的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路线图。

27.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根据联合国的倡导，政府重新启动了一个现有的部际委员会，以处理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并颁布了关于儿童权利和保护的第 21/2021 号法。加强了与联合国的接触，并于 2022 年 3 月举办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联合高级别讲习班，以确定加强儿童保护的途径。

28. 在也门，政府在联合国支持下确定了执行其 2014 年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及 2018 年路线图的优先活动。2021 年 7 月，政府重新启动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部际委员会，并在整个报告期内组织了儿童保护培训班。在特别代表办公室的支持下，政府与在也门支持合法性阿拉伯联盟的成员国举行主要和技术级别会议，通过这些会议和其他方式，该联盟继续执行 2020 年商定的有时限的活动方案。特别代表办公室的一个小组于 2022 年 5 月 22 日至 30 日访问了亚丁和萨那，以获得关于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状况的第一手资料和评估结果，并与也门政府和胡塞人就履行各自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承诺进行沟通。

29. 在喀麦隆，包括在西北和西南地区，联合国对警察进行了儿童保护培训。在乍得，联合国对乍得国防和安全部队军官进行了关于国际人道法和儿童权利，包括六种严重侵害行为的培训。在印度，政府继续与特别代表和联合国进行建设性接触，包括 2021 年 11 月举行的部际会议、特别代表办公室 2022 年 7 月对印度的技术访问以及任命一名国家协调人。

B. 应对武装团体严重侵害儿童行为

30. 在中非共和国，联合国与中非爱国运动、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沟通互动，加快落实这三个团体于 2018 年和 2019 年签署的行动计划。联合

国与后两个团体的对话导致与它们有关联的 134 名儿童获释。联合国继续与上帝抵抗军的一个小分化团体进行接触，包括在释放儿童方面。

31.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3 个武装团体的指挥官于 2021 年 9 月和 11 月签署了单方面承诺和路线图，以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性暴力侵害和其他严重侵害行为。联合国参与之后，先前签署过类似承诺的武装团体释放了至少 162 名儿童。

32. 在尼日利亚，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上一次年度报告(A/75/873-S/2021/437)提及的联合民团被除名之后，联合国继续支持联合民团巩固其在 2017 年与联合国签署的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行动计划下取得的成果。

33. 在马里，2021 年 8 月，在联合国倡导下，纲领会武装团体联盟签署了两项行动计划，解决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其他严重侵害行为。联合国和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继续评估在执行 2017 年制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及性暴力侵害儿童的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2021 年 8 月，确定了后续活动，包括为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成员进行能力建设，以及联合国对该协调会的基地进行访问，以核实那里没有儿童。

34.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联合国继续支持叙利亚民主力量执行 2019 年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111 名儿童脱离接触。此外，通过年龄评估筛查识别出 326 名男童并阻止他们加入。反对派叙利亚国民军各派别与联合国接触，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以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其他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反对派叙利亚国民军也于 2021 年 9 月发表遵守国际法关于儿童保护规定的声明，包括禁止招募和使用 18 岁以下儿童。

35. 特别代表和联合国在也门与胡塞武装(自称真主卫士运动)的接触导致后者在 2022 年 4 月与联合国签署了一项行动计划，以制止和防止招募、使用、杀害和残害儿童、袭击学校和医院以及其他严重侵害行为。2022 年 5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对也门进行了技术访问，以支持行动计划的执行工作。

五. 提高全球认识和建设伙伴关系

A. 提高认识、宣传和国家访问

36. 特别代表作为联合国保护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主要倡导者继续发声，公开呼吁在冲突前、冲突期间和冲突后尊重儿童的权利和需求，包括为此发布 40 多份新闻稿和声明，其中一些是与联合国其他高级官员等合作伙伴联合发布的。例如，2021 年 8 月，特别代表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共同发布联合声明，呼吁塔利班尊重包括女童在内的儿童的权利。同月，特别代表还与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就索马里境内性暴力不断增加问题发布联合新闻稿。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和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共同发布联合声明，呼吁缅甸各方停止侵犯儿童权利行为。2022 年 2 月和 3 月，特别代表发表了关于乌克兰儿童状况的声明，第一次声明是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联合发表的。

37. 特别代表力求向媒体通报情况并让媒体参与宣传工作，这些媒体包括路透社、《卫报》、美国之声、《国家报》和自由之声电视台等各种国家媒体和国际媒体。例如，特别代表与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总干事和联合王国战争儿童组织首席执行官于 2021 年 11 月联合发表了一篇关于制止在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的专栏文章。2021 年 12 月，为纪念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设立二十五周年，特别代表在《联合国纪事》上发表文章。

38. 参加高级别活动仍然是特别代表提高认识工作的核心。2021 年 9 月，特别代表在由卡塔尔、教育高于一切基金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儿基会联合举办的保护教育免受攻击国际日的虚拟高级别纪念活动上作了发言。同月，她在一次主题为“保护儿童：武装冲突和 COVID-19 大流行的隐形受害者”的高级别活动上发言，该活动由比利时、尼日尔、欧洲联盟和国际救助儿童会举办。

39. 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举办的确保冲突中性暴力所生儿童的权利和福祉行动呼吁启动仪式上分享了视频致辞。2022 年 5 月，特别代表在挪威、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挪威红十字会举办的“城市战争中保护儿童”活动上担任主旨发言人。

40. 2022 年 3 月，为纪念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创设二十五周年，特别代表办公室发布了任务合作伙伴和朋友们的证言，作为一个在线倡议的组成部分，该倡议的标题是“为儿童疾呼：为受冲突影响的男童和女童发出 25 个声音”。2022 年 5 月，为庆祝二十五周年，特别代表在法国、哈萨克斯坦、伊拉克、马耳他、卡塔尔和联合王国的支持下，为在联合国总部举办的题为“从绝望到希望：儿童在武装冲突后”的照片展揭幕。这次展览通过摄影记者 Paddy Dowling 拍摄的肖像展示了受冲突影响儿童的故事。2022 年 6 月，该展览在纽约市的影像村艺术节上展出。

41. “行动起来，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运动继续支持特别代表办公室的全球宣传努力，并成为其全球传播战略的一个强有力部分。宣传材料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并且继续广泛使用话题标签#ACTtoProtect。在正式启动三年后，该运动已在八个地点，包括纽约、布鲁塞尔、曼谷、中非共和国、马里、索马里、南苏丹，以及最近在也门启动。

42. 为了能听到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声音，优先编写和分享实地故事，同时突出强调惠特克和平与发展倡议、国际世界宣明会和联合王国战争儿童组织等合作伙伴所做的工作。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最新报告(A/76/871-S/2022/493)也摘要介绍了受冲突影响的男童和女童的故事。¹ 2021 年 11 月，在第四届安全学校宣言国际会议上，在国际救助儿童会的支持下，特别代表与孩子们就安全学校宣言进行了虚拟互动，在会上提出题为《我们不愿再恐惧》的儿童宣言。2021 年 12 月，特别代表与会员国分享了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宣言，并在其办公室网站上公布。

¹ 见 <https://childrenandarmedconflict.un.org/wp-content/uploads/2022/07/Summary-of-the-Annual-Report-of-the-Secretary-General-on-Children-and-Armed-Conflict-2021-3.pdf>。

4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特别代表恢复了公务旅行，并于 2022 年访问了布鲁塞尔、开罗和多哈，以及安道尔、南苏丹和联合王国等地，介绍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任务授权二十五周年的报告中所载的调查结果，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倡导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儿童，并将其影响范围扩展到更广泛的受众。

44. 2022 年 5 月 23 日和 24 日，特别代表访问朱巴，共同主持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全国会议的开幕式，并会见了南苏丹总统、第一副总统和副总统、内阁成员、联合国合作伙伴、设在南苏丹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和包括儿童在内的民间社会成员等主要利益攸关方，以评估在执行《综合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

B. 建立和支持全球联盟

45. 特别代表积极与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接触，建立和支持旨在制止和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全球联盟。她继续倡导会员国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2021 年 11 月，苏里南成为第 172 个缔约国。特别代表还鼓励会员国认可《关于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的原则和准则》(《巴黎原则》)、安全学校宣言和《关于维持和平以及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温哥华原则》(《温哥华原则》)等政治承诺。2021 年 11 月，蒙古国核准了《巴黎原则》。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特别代表办公室还参加了《巴黎原则》指导小组。2021 年 10 月，为尼日利亚政府与阿根廷、挪威、西班牙政府、非洲联盟委员会和保护教育设施不受袭击全球联盟共同主办的在阿布贾举行的第四届安全学校宣言国际会议，特别代表分享了视频致辞。

46. 与往年一样，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在纽约、日内瓦以及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所列各国，定期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进行交流。2021 年 9 月，特别代表向也门的之友小组通报了情况。2021 年 10 月和 2022 年 3 月，她向日内瓦的之友小组通报了情况。2021 年 11 月和 2022 年 5 月和 7 月，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向纽约的之友小组通报了情况。2022 年 6 月，比利时和意大利在布鲁塞尔启动驻欧洲联盟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特别代表出席仪式。

47. 作为联合国关于儿童被剥夺自由问题全球研究机构间任务小组的成员，特别代表继续致力于支持落实这项研究提出的建议。2021 年 11 月，在世界儿童司法大会期间，作为一个虚拟的小组讨论的一部分，特别代表作了发言，小组讨论的主题是在儿童被剥夺自由问题全球研究的后续工作中促进采取替代办法解决剥夺自由问题，上述全球研究是由保护儿童国际和儿童被剥夺自由问题非政府组织专家小组安排的。

48. 在落实为消除童工现象国际年提出的行动承诺之后，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继续交流宣传信息，支持批准和执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支持执行劳工组织《1999 年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

49. 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打击人口贩运机构间协调小组负责人年度会议。此外，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与人道主义行动中保护儿童联盟合作，包括在 2022 年 6 月向该联盟年度会议介绍如何确保问责以利于受冲突影响的儿童。

50. 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基于 2018 年启动的帮助儿童兵重返社会全球联盟和儿基会开展的研究拟订新举措。作为该举措第二阶段的内容之一，组建了一个儿童重返社会问题学术咨询小组，汇集全球学术界人士，以确定和研究各种问题，改进儿童重返社会的努力。将与世界银行共同举办一个筹资创新论坛，为重返社会方案寻求筹资模式。此外，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开始与当前或曾经列入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 15 个国家的国家伙伴进行对话，以征求之前曾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的观点和建议。所谓的内罗毕进程最终将于 2022 年在内罗毕组织一次专题讨论会，召集参与重返社会方案拟订工作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受影响儿童。

51. 2022 年 6 月，特别代表在多哈为一个分析和研究中心揭幕。该中心将协助建立关于当前和未来儿童保护工作的机构知识，特别强调儿童重返社会，并将努力落实《武装冲突局势中保护儿童调解人实用指南》。

C.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建立伙伴关系

非洲联盟

52. 特别代表继续与非洲联盟保持强有力伙伴关系。2021 年 11 月以及 2022 年 4 月和 5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以虚拟方式参加了非洲联盟冲突局势中儿童问题协调小组。在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特别代表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的一名代表及农业、农村发展、蓝色经济和可持续环境专员举行了会议，讨论加强儿童保护合作。2022 年 4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和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举办了为期两天的儿童保护协调和能力建设培训班，非洲联盟各实体参加了培训课程。2022 年 6 月，为纪念“非洲儿童日”，特别代表与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发表联合声明。

欧洲联盟

53. 特别代表办公室与欧洲联盟继续保持伙伴关系。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在欧洲议会儿童权利问题小组举办的受冲突影响地区儿童困境和儿童重返社会的必要性虚拟研讨会上作了通报。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在纽约会见了欧洲议会成员，2022 年 1 月，她与欧盟阿富汗问题特使通了电话。2022 年 3 月，作为欧洲人道主义论坛的一部分，特别代表参加了关于应对招募和使用儿童的驱动因素及后果的人道主义讨论，该活动是与欧洲平民保护和人道援助业务总司、儿基会、国际救助儿童会和国际世界宣明会共同举办的。2022 年 6 月，特别代表在布鲁塞尔向政治和安全委员会通报情况，并与危机管理专员、人权事务特别代表和欧洲议会一名成员举行会议。2022 年 7 月，特别代表为欧洲议会和全球人权学院举办的第二次全球人权状况年度高级别会议分享了视频致辞。

54. 特别代表驻布鲁塞尔联络处向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信息，并密切跟踪与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有关、关于欧洲联盟政策文件的讨论。2022 年 6 月，在欧洲联盟-联合国关于预防、稳定与建设和平年度对话框架内，特别代表办公室与欧洲对外行动署和儿基会共同举办了一次会议，讨论如何从人道主义-发展-和平联系的角度解决儿童重返社会问题。联络处还协助特别代表与人权理事会和设在日内瓦的联合国各机制和伙伴进行了接触。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55. 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保持伙伴关系。2021年9月,特别代表驻布鲁塞尔联络处支持在土耳其伊兹密尔培训北约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协调人。

阿拉伯国家联盟

56. 特别代表继续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接触。2021年9月,特别代表通过视频连线在阿盟暴力侵害儿童问题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上发言,并概述了供参会成员国审议的各项建议。2021年11月,特别代表与阿盟助理秘书长进行了交流,讨论落实高级别互动产生的重要建议。2021年12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在一次培训课程上就儿童保护纳入调解与和平进程作了介绍,该培训课程是阿盟和开罗解决冲突、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国际中心共同为阿拉伯妇女调解人网络举办的。2022年6月,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在开罗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举行会议和讲习班,重点讨论儿童保护问题,包括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安全学校宣言以及和平进程。

D. 与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建立伙伴关系

57. 促进与民间社会组织和学术界的伙伴关系仍然是特别代表的优先事项。她继续积极与设在纽约的非政府组织接触,在布鲁塞尔联络处的协助下进一步与设在欧洲的非政府组织接触,并在实地访问期间与民间社会合作伙伴接触。特别代表在现场或采取虚拟方式参加了民间社会举办的几十项活动,特别代表办公室还派代表也参加了数十项其他活动。

58. 2021年11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在题为“防止招募儿童和加强重返社会:推出'共同茁壮成长'育儿资源包”的网络研讨会上作了介绍,该研讨会由国际救援委员会、人道行动中保护儿童联盟和美国国际开发署举办。

59. 也是在2021年11月,特别代表为地球社国际联合会、国际刑罚改革协会、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及国际青年和家庭问题法官和治安法官协会举办的世界儿童司法大会国际全体会议录制了视频。2021年12月,特别代表与“所有幸存者项目基金会”签署了伙伴关系协议,以实施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幸存男童重返社会项目。2022年1月,特别代表参加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观察清单组织和福特汉姆大学国际人道主义事务研究所举办的儿童与武装冲突政策讲习班。

60. 作为与学术界互动的内容之一,特别代表参加了2021年9月莱顿大学与达尔豪西大学达莱尔儿童、和平与安全研究所合作举办的关于道义决策和道德困境的网络研讨会。2021年10月,特别代表在“圣皮奥五世”政治研究所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大学网络举办的秋季学校致开幕词,内容是为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特别是女童提供国际保护方面建立能力并提高认识。特别代表办公室还在秋季学校讲授一次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的课程。2021年12月,特别代表获得了大学网络颁发的奖项,以表彰她作为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在机构层面致力于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儿童。2022年6月,特别代表在大学网络题

为“国际刑事管辖与武装冲突中的儿童”的高级培训班上致开幕词，特别代表办公室讲授了一次培训课。

61. 特别代表办公室与马耳他政府合作，设立了一个关于武装冲突中儿童保护问题的虚拟试点暑期班，目的是提供关于这一专题的最新培训，并将具有相关专业背景的合作伙伴聚集在一起。

E. 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伙伴关系

62. 特别代表继续与安全理事会及其相关附属机关紧密合作。特别代表办公室为2022年7月巴西担任主席期间举行安理会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公开辩论提供支持。特别代表向安全理事会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的第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安全理事会关于也门的第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作了通报。特别代表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举行了12次会议，包括向工作组成员介绍具体国家的情况。秘书长发布了关于中非共和国(S/2021/882)、哥伦比亚(S/2021/1022)、伊拉克(S/2022/46)、索马里(S/2022/397)和也门(S/2021/761)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国别报告。向工作组发布了四份全球横向说明。特别代表办公室协助工作组与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共同主席举行七次视频会议。

63. 2021年12月，特别代表在尼日尔和挪威举办的保护冲突中教育的阿里亚模式会议上作了发言。

64. 特别代表继续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包括儿基会、和平行动部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开展合作和互动。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为当前开展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综合标准审查作出贡献，审查内容涉及之前曾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和重返社会原则以及安全部门改革指南。2021年8月，特别代表与儿基会联合发表视频致辞，纪念格拉萨·马谢尔编写的关于武装冲突对儿童的影响的研究报告(A/51/306和A/51/306/Add.1)发表25周年。2021年10月，特别代表在和平行动部和瑞典武装部队国际中心举办的联合国军队儿童保护工作在线课程上发言。同月，特别代表和儿基会在和平行动部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的支持下，在2018年至2020年期间与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和国家工作队举办了四次区域讲习班，载于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区域协商会议综合建议”的报告。还决定每五年举行一次类似协商。将与国家任务组和国家工作队合作，制定一项展开计划，以执行这些建议。特别代表办公室参加了和平行动部于2022年6月28日至7月1日在纽约举办的儿童保护顾问和协调人讲习班。特别代表在讲习班间隙同与会者进行了双边会晤。特别代表协调两个任务组，以编写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参与方包括协助外地一级监测和报告机制的联合国各机构和办事处。

65. 2022 年 4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与儿基会、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平行动部合作，发布了关于绑架受冲突影响儿童问题的指导说明。该指导说明于 7 月在意大利共同举办的一次高级别活动上正式发布。

66. 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与劳工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开展密切合作，促进这些实体参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2022 年 3 月和 5 月，特别代表会见了难民署保护事务助理高级专员。3 月，特别代表还会见了劳工组织总干事，5 月，她远程参加了第五次消除童工现象全球会议，作为“通过消除童工现象保持和平和气候复原力”专题小组的一员，并参与“为儿童举手”运动。7 月 7 日，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下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特别代表办公室与教科文组织共同组织了一次高级别活动，题为“保护教育设施不受袭击：呼吁改进数据监测和政策应对”，特别代表致开幕词。

67.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仍然是特别代表的重要合作伙伴，人权高专办通过在实地一级参与监测和报告机制等方式与特别代表合作。特别代表办公室还为高级专员关于儿童权利和家庭团聚的报告(A/HRC/49/31)以及高级专员即将提交的关于各国在防止、减少和应对军火转用和无管制或非法军火转让方面的良好做法、经验教训和面临挑战的报告提供了资料。

68. 如上所述，特别代表继续与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和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合作。特别代表在联合国制止冲突中性暴力行动指导委员会任职，并于 2022 年 6 月参加了由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主持的委员会负责人会议。同月，特别代表与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和阿根廷共同主持了消除冲突中性暴力行为国际日的一场纪念活动。特别代表办公室为秘书长关于因冲突中性暴力而怀孕的妇女和女童以及因冲突中性暴力而出生的儿童的报告(S/2022/77)提供了资料，该报告由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编写。

69. 与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有关的共有问题仍然是将儿童保护关切纳入工作主流的一个重要切入点。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是特别代表的一个优先事项，特别代表办公室在纽约积极参与了全系统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工作组的工作。2021 年 12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高级别指导小组的会议。

70. 特别代表继续促进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儿童权利，并重申对冲突局势中儿童被剥夺自由的关切。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与反恐中注意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共同组织了一场会外活动，讨论如何解决据说与武装团体，包括被联合国指认的恐怖主义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的困境。

71. 为更好地了解贩运与严重侵害儿童行为之间的相互关联性，特别代表加强了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他组织的合作。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在主题为“妇女、和平与安全：在恐怖主义和冲突背景下立足人权应对贩运人口问题”的虚拟会外活动上作了通报，该次活动由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爱尔兰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共同举办。

72. 特别代表继续就冲突局势中侵犯儿童权利问题与人权理事会进行定期沟通。2022 年 3 月，特别代表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了年度报告(A/HRC/49/58)。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支持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为此提供了关于六种严重侵害行为的资料以及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所列国家取得的进展。特别代表继续与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合作，包括与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反恐中注意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和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合作，讨论共同关切的领域。例如，2022 年 6 月，在残疾人权利公约第十五次缔约国会议期间，特别代表与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10 个会员国以及联合国各实体和非政府组织共同举办了一次题为“保护武装冲突中残疾儿童的权利”的会外活动。特别代表办公室还为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的多份报告提供投入，并就共同关心的局势进行合作。

73. 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与缅甸问题独立调查机制进行了互动。

74. 与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合作仍在继续。2022 年 3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和该委员会共同举办了题为“制止和防止招募儿童：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的高级别会外活动。2022 年 6 月，特别代表会见了委员会主席。

75. 特别代表与国际刑事法院持续协作。2022 年 2 月，特别代表与检察官通了电话。特别代表办公室和联合国其他实体在检察官诉多米尼克·翁古文案的赔偿阶段联合提交了一份法庭之友书状。

六. 建议

76. 特别代表仍然对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规模和严重性深感关切，尤其对绑架儿童特别是女童事件数量大增感到不安。特别代表敦促所有各方：立即结束有罪不罚现象，防止侵害行为发生和反复发生；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实现这一目标，包括通过立法将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并执行这些法律；加强问责制。

77. 特别代表对使用爆炸武器和战争残留物，包括简易爆炸装置、地雷和炸弹杀害和残害儿童的持续趋势表示关切。她呼吁会员国签署并充分执行与上述武器，包括杀伤人员地雷和集束弹药有关的国际法律文书，并遵守国际人道法。武装团体也必须避免使用这些武器。促进扫雷和清除战争遗留爆炸物、儿童雷险教育方案、受害者援助和销毁储存也应列为优先事项，包括在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受污染地区之前这样做。

78. 特别代表鼓励在执行监测和报告机制时加强性别平等视角和分析，使其更符合具体情况并包容不同的人口组别。为此，特别代表建议将性别平等技术专门知识纳入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并鼓励会员国、联合国伙伴和非政府组织支持这些努力。

79. 特别代表提议在大会的领导下制定一项综合战略，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现有举措汇集一处，并概述一个整体办法，以应对受冲突和暴力影响的儿童

所面临的挑战。特别代表鼓励会员国加强国家、次区域和区域的预防和保护能力，并为此目的以联合国的技术资源作为杠杆，通过发展可部署的能力和加强全系统协作，在这些资源基础上再接再厉。

80. 特别代表促请冲突各方消除向儿童提供人道援助的一切障碍，使受冲突影响的儿童能够畅通无阻地接受教育。她对学校日益成为敌对行动中的工具表示关切，并强调保持学校的民用性质至关重要。特别代表敦促会员国尽最大努力保护学校、学生和教师，以及医院、卫生保健机构和卫生工作者。她还呼吁采取特别措施，确保女童持续接受教育。

81. 特别代表促请所有会员国批准和执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和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并核准和执行《巴黎原则》、安全学校宣言和《温哥华原则》。

82. 特别代表呼吁为之前曾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制定长期全面的重返社会方案，特别促请会员国和其他重返社会行为体为这类努力提供可持续的政治、技术和财政支持，并邀请所有这些行为体加入帮助儿童兵重返社会全球联盟。

83. 特别代表着重指出数据分析和数据管理对预防严重侵害行为的重要性，并鼓励安全理事会、第五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以及捐助方确保将儿童保护优先事项具体转化为支持数据分析、数据管理、监测和报告所需的预算编制和人员配置资源。